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持有深圳仁锐实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

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交易简要内容：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高科”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高科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科实业”）通过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方式将持有的深圳仁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仁锐”）75%的股权公开转让，挂牌期限：2016年3月1日-2016年3月28日，挂牌转让价格为人民币32,000万元整。2016年4月6日，杭州弘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庭投资”）通过竞价摘牌程序以102,000万元整的价格摘得上述股权，目前双方尚未签订《产权交易合同》。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深圳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的审批程序
- 本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4月8日起复牌

一、交易概述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高科实业以公开挂牌的方式对外转让其持有深圳仁锐的全部75%的股权（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50号、2015-052号、2015-058号及2016-007），转让价格为不低于经评估确认的深圳仁锐75%的股东权益价值，即人民币31,474.42万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高科实业通过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方式将持有的深圳仁锐75%的股权公开转让，转让公告刊登在2016年3月1日的《上海证券报》和北京产权交易所网站上，挂牌期限：2016年3月1日-2016年3月28日，挂牌转让价格为人民币32,000万元

整。2016年4月6日弘庭投资通过竞价摘牌程序以102,000万元整的价格摘得上述股权，目前双方尚未签订《产权交易合同》，预计双方将于2个工作日内签订《产权交易合同》。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尚需履行深圳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的审批程序。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深圳仁锐股权。

二、交易各方情况介绍

(一) 交易转让方的概况

名称：深圳市高科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明高

注册资本：10,8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兴办实业；职工食堂；电子通讯产品及智能系统等相关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

高科实业最近一期财务指标（单位：元）

高科实业 2015 年 9 月 30 日财务数据 (未经审计合并数据)	
总资产	721,221,377.56
净资产	593,912,547.89
营业收入	42,239,793.17
净利润	12,452,721.64

(二) 交易受让方的概况

名称：杭州弘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天明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服务：实业投资，投资管理（除证券、期货），房产中介，物业管理（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弘庭投资最近一期财务指标（单位：元）

弘庭投资 2016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 (未经审计合并数据)	
总资产	331,587,448.50
净资产	31,587,448.50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1,873,876.04

受让方已向北京产权交易所提供了保证金、资产证明等相关资料，完全符合本次摘牌条件。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深圳仁锐75%的股权。

（一）交易标的公司的概况

名称：深圳仁锐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宝生

注册资本：3,000 万元（港币）

经营范围：仓储、运输及相关服务；国际贸易、转口贸易；商业性简单加工；单项房地产开发（福田保税区 B105-86）；物业管理等。

（二）深圳仁锐主要财务指标（单位：元）

深圳仁锐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经审计合并数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97,274,985.20	97,489,566.57
净资产	94,124,813.72	95,187,582.94
营业收入	17,496,001.37	7,563,602.54
净利润	1,501,933.92	1,062,769.22

注：2014 年度及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交易标的的定价依据及评估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高科实业委托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2015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深圳仁锐进行资产评估。根据该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榕联评字(2015)第350号)(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所网站的《深圳仁锐实业有限公司股东拟转让所持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6月30日,深圳仁锐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8,686.17万元,最终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结果为41,965.89万元,该评估价值与公司账面价值相比,评估增值33,279.71万元,增值率为383.13%。基于上述评估结果,高科实业转让深圳仁锐75%的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为31,474.42万元人民币。评估结果已经上级国资部门核准,同意高科实业按照有关法律程序办理相关产权交易所公开招拍挂等手续,转让价格按北京市产权交易中心公开竞价结果成交。

四、交易合同

高科实业与弘庭投资预计将于2个工作日内签订《产权交易合同》,本次交易采用分期付款方式,支付期限为不超过1年,《产权交易合同》的具体内容,公司将在双方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后及时进行披露。

五、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影响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现阶段的战略目标,未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同时,上市公司不存在为该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理财,以及该子公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等方面的情况。

本次交易对公司2016年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经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增加当期收益99,000万元(含税)。

六、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双方尚未签订《产权交易合同》,深圳仁锐为中外合资企业,本次交易尚需履行深圳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的审批程序,公司将根据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停复牌情况

公司因重大事项未公告，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自2016年4月7日开市起，公司股票停牌。

现公司已对该事项进展情况进行披露，根据相关规定，经本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4月8日起复牌。

特此公告。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8日